

#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業務報告

## 壹、前言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大家好

誠迎貴會第 4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新議程，本局向來渥蒙貴會鼎力支持，並敦促警政工作更優化及順應民意，在治安滿意度民調上，屢創歷年最高，根據《遠見雜誌》2025 年施政滿意度調查，高雄再次蟬聯五星評價，警政治安滿意度更是六都第 2，創下近 8 年最佳成績；而根據內政部警政署最新公布的 114 年下半年治安民調，高雄治安滿意度高達 82.79%，締造史上新高。這不獨是市民對守護治安工作的高度肯定，亦象徵對城市治理與安全的信心，瑞華謹代表全體同仁奉上誠摯的謝忱。謹就本局 114 年 8 月 1 日至 115 年 2 月 28 日（以下簡稱本期）重點業務執行情形擷要報告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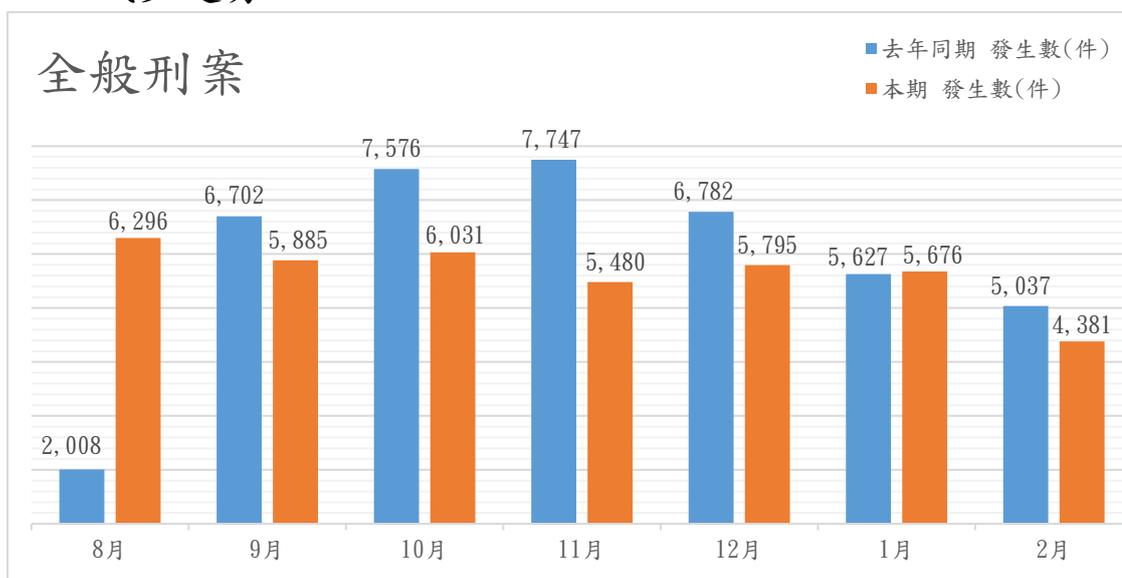
## 貳、治安現況分析及策進作為

### 一、治安現況分析

因 113 年 9 月 1 日起刑案紀錄系統與 e 化系統介接整合，數據統計標準改變，以致各類刑事案件均呈現發生數增加、破獲率下降情形，全國均呈現同一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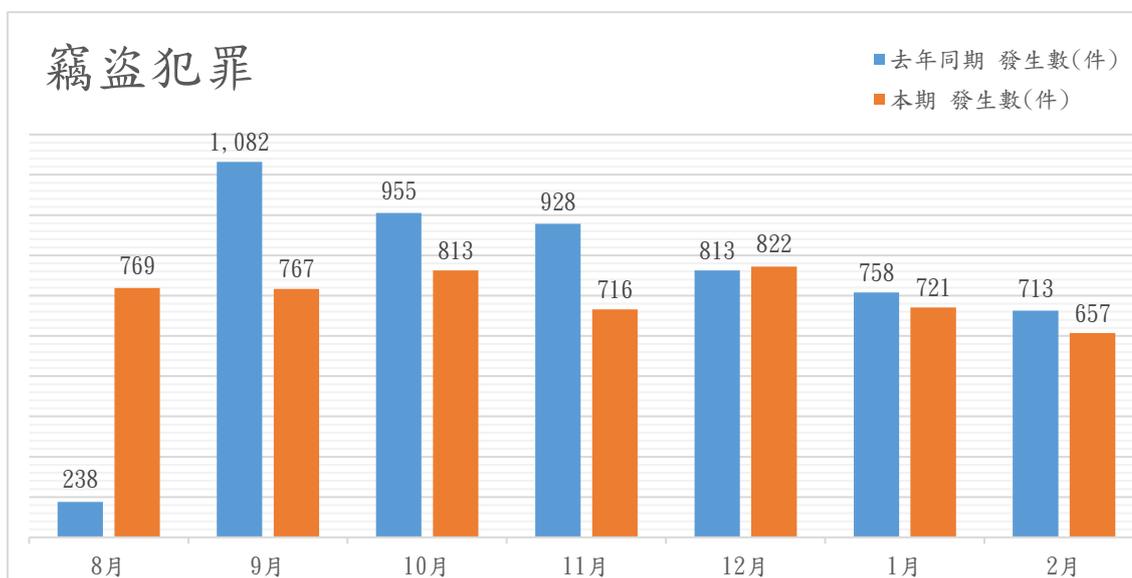
#### (一) 全般刑案分析

全般刑案本期每月發生數，較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2 月 28 日（以下簡稱去年同期），除去年 8 月大致呈現減少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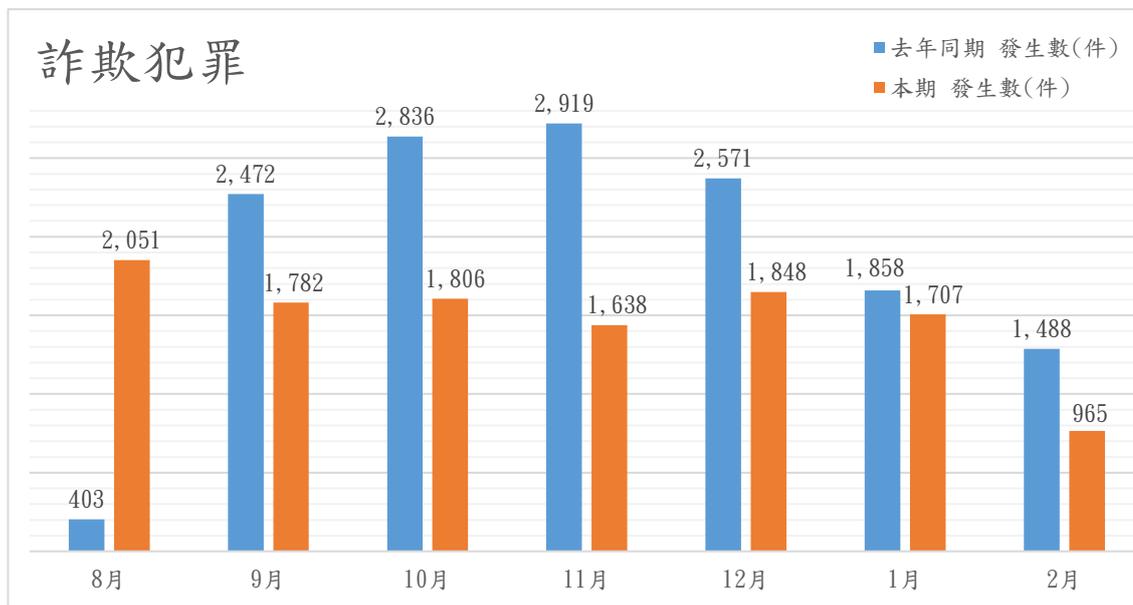
#### (二) 竊盜犯罪分析

竊盜犯罪本期每月發生數較去年同期，除去年 8 月大致呈現減少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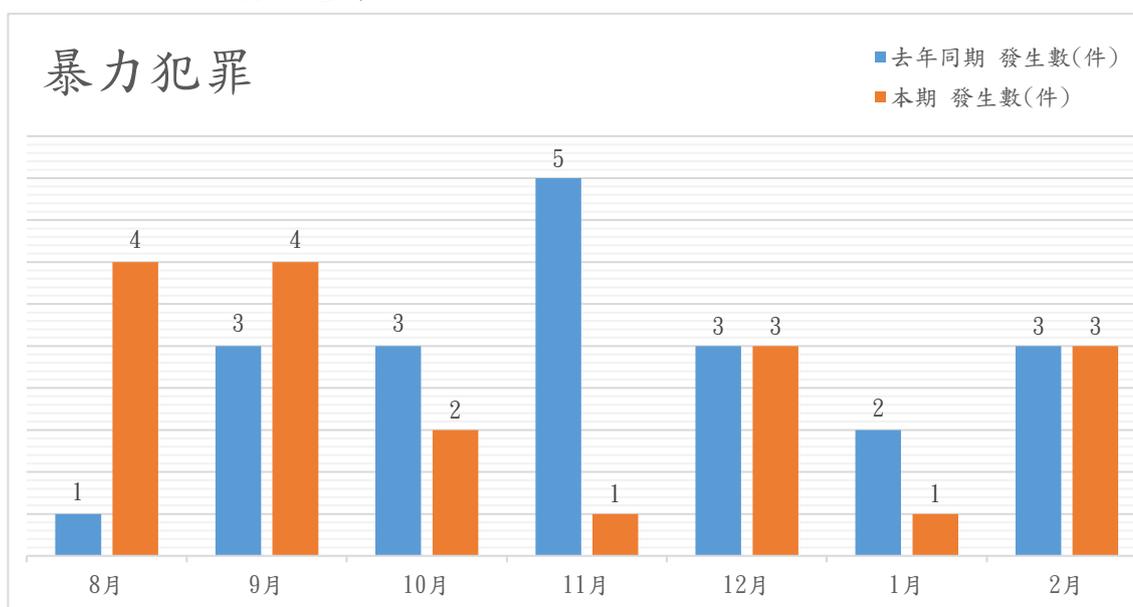
### (三) 詐欺犯罪分析

詐欺犯罪本期每月發生數較去年同期，除去年8月均呈現減少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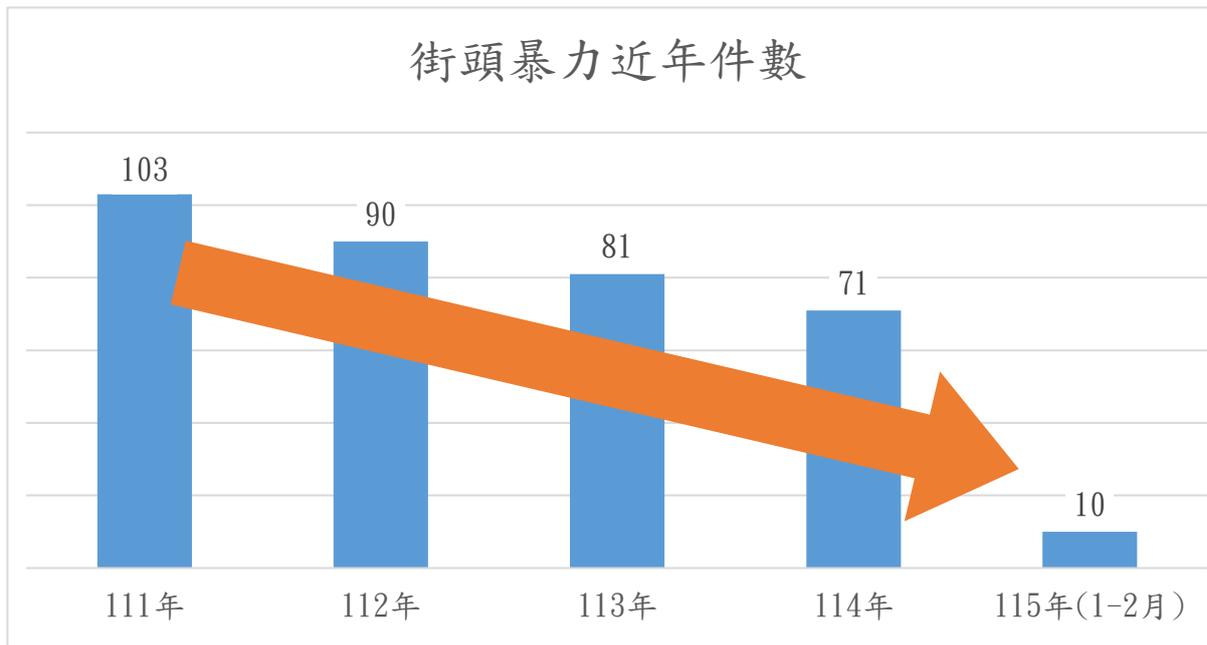
### (四) 暴力犯罪分析

暴力犯罪本期每月發生數較去年同期，除去年8、9月大致呈現減少趨勢。



### (五) 街頭暴力案件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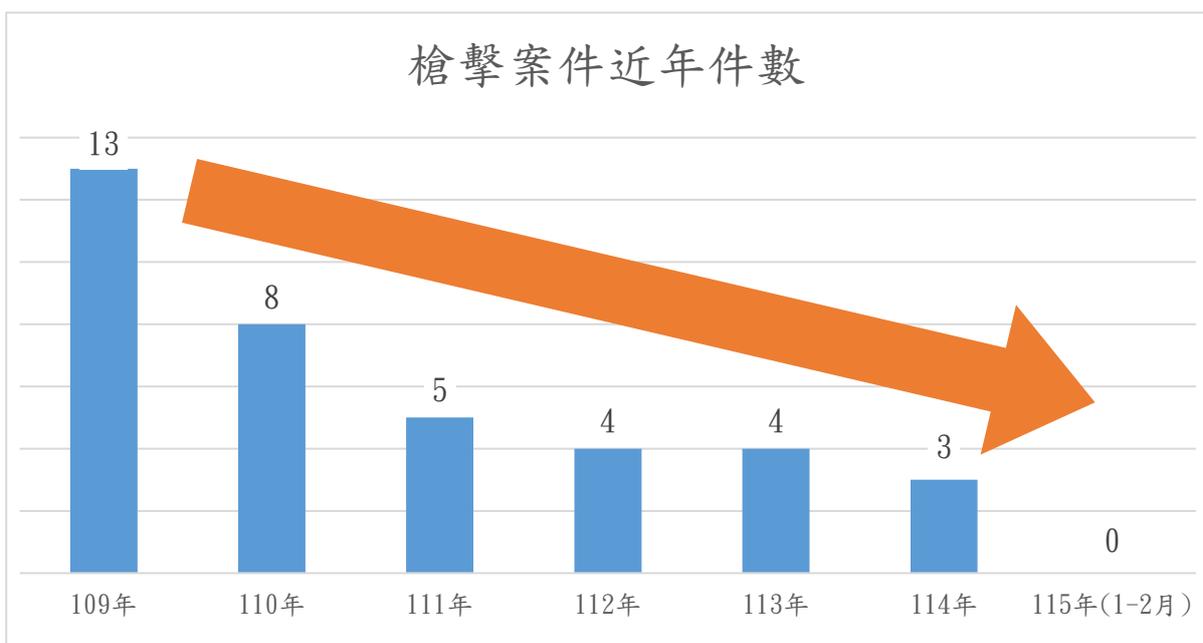
1. 本期街頭暴力案件發生 30 件，均全數於短時間內破獲；與前期相較，街頭暴力案件減少 18 件。



2. 本局採取強力執法及遇案建請聲押作為，遏止再犯心態，彰顯公權力及警察執法決心。

### (六) 槍擊案件分析

1. 本期槍擊案發生 3 件，全數偵破，破獲率 100%。



2. 案件發生，本局即統合各分局與刑事警察大隊團隊偵查速偵速破；將持續強化清查治安顧慮場所，並向上溯源追查槍枝來源，展現維護治安決心。

## 二、掃蕩毒品工作

### (一) 數據比較分析

1. 本期查獲之各類毒品案件，與去年同期相較，件數增加 1,612 件、人數增加 1,309 人。

	毒品件數	毒品人數	毒品重量(kg)
本期	3,147	3,048	2,740.24
前期	2,432	2,354	236.21
增減數	+715	+694	+2,504

2. 本期毒品查獲件數及人數，分別較前期增加 29.40% 及 29.48%，查獲之毒品總重量增加 1060.06%；顯見在本局鏗而不捨執行「警察機關精進緝毒成效工作計畫」下，已逐漸壓制大量供毒藥頭，本局將持續溯源供毒上游藥頭，並積極向下澈查毒品流向，全力瓦解供毒網絡。

### (二) 緝毒策進作為

1. 加強查緝供毒上游、走私毒品及製毒工廠

持續向上溯源追查上游供毒、製毒及資金提供者（金主），掃蕩製毒工廠、混合式毒品分裝場及走私毒品等重大毒品案件，秉持「除惡務盡」原則，深入追查走私毒品入境案件情資，阻絕毒害於境外，全力瓦解供毒網絡。

2. 防制毒駕（施用毒品後駕車）

持續打擊毒駕犯罪，深入社區及校園，宣導民眾對毒品危害的認識，同時加強各項查緝作為，針對服用依托咪酯（喪屍煙彈）等毒駕犯罪，已採購美國警方使用之 7 合 1 唾液快篩試劑，配發各單位依轄區狀況妥適部署路檢勤務，結合第三方警政針對轄內汽車旅館、舞廳、KTV、

PUB 等營業場所進行擴大臨檢、聯合稽查等，防範毒駕危害於機先。

### 3. 防制場所涉毒

針對本市曾查獲毒品案件之營業場所及容易衍生毒品犯罪之高風險場所，持續規劃編排擴大臨檢、聯合稽查等攻勢勤務，有效淨化營業場所。

### 4. 防制幫派涉毒

加強查緝幫派及集團性涉毒案件，同時強化蒐證工作並依法查扣不法所得，以有效壓制幫派氣焰。

### 5. 防制外籍移工涉毒

加強查緝外籍移工涉毒案件，深入追查此類案件中毒品供需網絡，維護外籍移工工作環境安全，輔以宣導活動，強化外籍移工毒品防制觀念。

### 6. 跨局處橫向聯繫

市府毒品防制局每季召開「毒品防制會報」、「毒品防制網絡工作會議」等會議，均邀集本局及相關單位共同研討，加強市府整體毒品防制工作橫向聯繫外，本局刑事警察大隊與該局間亦設有專責聯繫對口，針對「第三、四級毒品裁罰」、「特定營業場所列管」、「失聯藥癮個案查訪」、「緝毒統計數據」等相關工作密切聯繫配合，共同防制毒品犯罪。

## (三) 校園毒品犯罪分析

1. 本期查緝少年涉毒品案件 59 人次，與前期相較，人數相同，遭查獲人具學生身分計有 32 名。

2. 為防制少年涉毒，除加強校園反毒宣導外，廣續強化查緝、擴大溯源，斷絕青少年較常吸食施用之毒品關係鏈，建構少年群聚圈資料數據，掌握少年涉毒群聚網絡，落實校園訪視等工作，與市府教育局校園安全事務室建立聯繫機制，共享有關濫用藥物情資，共同預防及輔導，杜絕毒品侵入校園，減少毒品新生人口。

### 三、竊盜防制工作

#### (一) 針對特性加強防竊宣導

分析常見竊盜類型（如路邊順手牽羊、商店竊盜、趁機扒竊等）與犯案手法，結合轄區特性，規劃精準防竊宣導，提升民眾自我防護意識，並針對竊盜高峰時段，加強商圈與市場周邊的巡邏與宣導力度，防制竊盜發生。

#### (二) 策進作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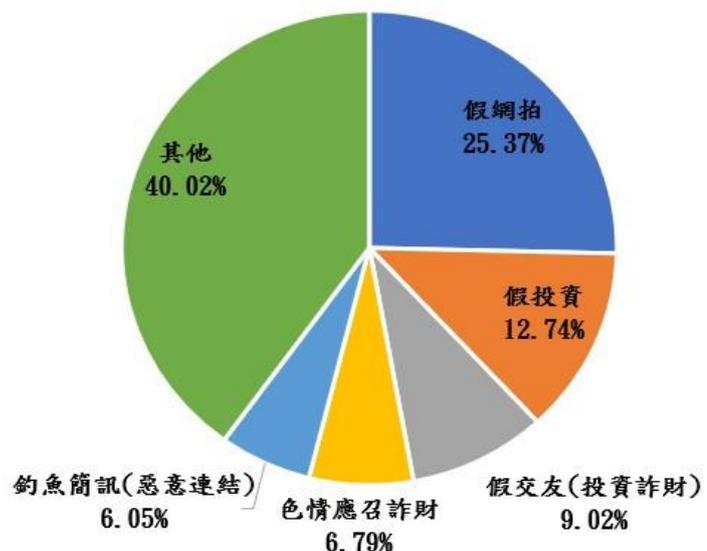
責成各分局鎖定轄內高發竊盜熱區，加密巡邏密度，特別留意路邊、商店周邊等易發生順手牽羊與商店竊盜之地點，設置巡邏箱，透過高密度巡邏達到嚇阻效果，並針對轄內竊盜慣犯及治安顧慮人口，加強查訪、約制，降低再犯風險。

### 四、打擊詐欺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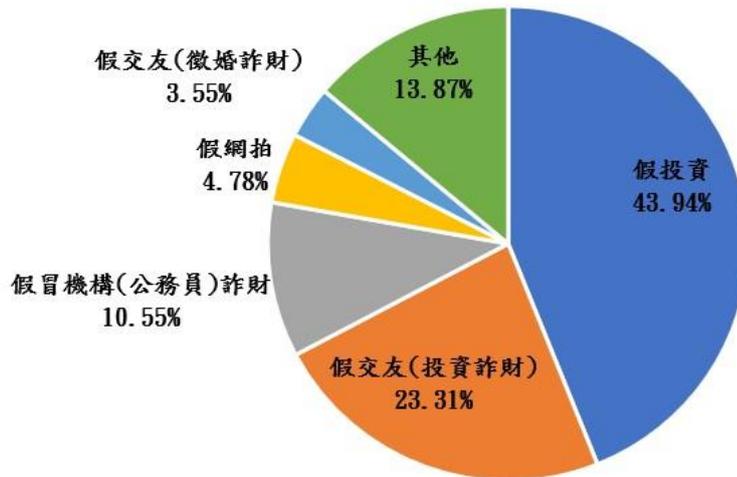
#### (一) 犯罪模式分析

115年1至2月高發詐欺類型前5名依序為假網拍(網路購物詐騙)、假投資、假交友(投資詐財)、色情應召詐財及釣魚簡訊(惡意連結)；若以財損金額分析，以假投資案類最高，占總體財損43.94%，假交友(投資詐財)次之，占23.31%。綜上，與「投資有關」的詐騙手法影響民眾甚鉅。

高發詐欺  
手法分析



## 詐欺財損 金額分析



### (二) 打詐策進作為

行政院院會於 113 年 11 月 28 日通過「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2.0 版(114 至 115 年)，業於 114 年 1 月 1 日施行，分為識詐(教育宣導面)、堵詐(電信服務面)、防詐(數位經濟面)、阻詐(贓款流向面)、懲詐(偵查打擊面)5 個面向，分別由內政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數位發展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法務部負責，由行政院打詐指揮中心跨部會協調分工，並加強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合作，以「強化防詐意識、減少發生數、降低財損數」三大目標，為國人打造更安全的生活環境。本局除落實配合行政院最新的打詐策略外，並持續執行以下防制措施：

#### 1. 預防面

- (1) 持續與地檢署結合異常帳戶預警通報聯繫平臺，以即時阻斷詐團不法金流移轉。
- (2) 針對持續匯入款項至涉案金融帳戶之民眾，由本局主動派遣員警，以向渠等分析近期常見詐騙手法之方式關懷提醒，促使潛在被害人幡然醒悟。
- (3) 針對高發詐欺手法(假投資詐騙、假網路拍賣、一般購物詐欺、假愛情交友、ATM 解除分期付款等)持續分層、分齡宣導，強化民眾防詐意識，除透過媒體、網路、跑馬燈、社群群組宣導外，並派員於社區治安

會議、各種活動場合、各種勤務機會及電臺廣播宣導，將反詐意識傳播到本市每個角落，提醒市民防範詐騙。

- (4) 本局全國首創「LINE 阻詐通報網」，自 114 年 5 月 1 日推行(迄至 115 年 2 月)，本市已有 678 間金融機構、12 間地政事務所、1,298 位從業人員加入；目前已通報攔阻被害人及可疑金流案件 388 件，成功攔阻新臺幣（以下同）3 億 1,598 萬餘元。
- (5) 針對提、匯款異常民眾，協請金融機構即時通報警方到場攔阻，本期年成功攔阻民眾被害 1,169 件，攔阻金額億 11 億 0,582 萬 5,611 元。
- (6) 每 2 週舉行「防制車手提領會議」，分析車手提領時段及位置，滾動修正查緝工作，本期防制成效為六都第 2。

## 2. 查緝面

持續辦理本市同步打擊詐欺集團專案行動，溯源集團幹部、金主及首腦，以強制處分查緝詐團成員到案，並建請檢察官聲請預防性羈押，以嚇阻渠等再犯，本局配合內政部警政署 114 年共執行 4 波「全國同步打擊詐欺專案行動」，專案期間內共查獲集團性詐欺 390 件、2,268 人、拘捕 921 人、羈押 188 人，不法所得共查扣土地 10 處、房產 11 棟、高級進口轎跑車 65 輛、現金 2 億 5,561 萬餘元、虛擬貨幣 3,106 萬餘元，累計查扣不法利得總價值 4 億 5,001 萬餘元，其中第 1 波本局緝獲之詐欺集團件數、犯嫌數、犯嫌拘捕數、重點查緝對象（金主、首腦、代書、假幣商...等）等項目均名列全國第 2；第 3 波查扣不法利得、土地及房產數名列全國第 1；第 4 波緝獲之詐欺集團件數、犯嫌人數等項目名列全國第 1。

## 五、檢肅槍械工作

- (一) 本期查獲各式槍枝計 41 枝。

(二) 與高雄、橋頭地方檢察署達成以下共識：

1. 對非法持有槍械且符合聲押要件者，應主動向法院聲請羈押，防止再犯。
2. 全力支持溯源，肅清槍械來源。
3. 指派經驗豐富檢察官指揮偵辦涉槍案件。

(三) 不定期規劃執行「同步肅槍專案」，本期共辦理 1 次全國同步肅槍專案，並於 114 年第 3 次全國同步肅槍專案獲甲組第 2 名，本局持續加強查緝非法槍械，降低持槍刑案發生，並遵循「對外杜絕來源、對內全面查緝」原則，強化掃蕩槍械改造工廠，追查槍械供給流向及來源。



(四) 轄內發生槍擊案件，除立即通報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偵防犯罪指揮中心管制，並由刑事警察大隊與案發分局共同成立專案小組及統合各單位偵查能量迅速偵破。

## 六、檢肅幫派工作

(一) 數據比較分析

「防制幫派組織犯罪工作績效評比」本局連續 4 年名列全國特優，本期執行「治平專案檢肅目標」到案 56 件，到案目標及成員 234 人。

(二) 犯罪模式分析

分析本局檢肅到案治平案件類型以恐嚇取財 31 件最多，妨害秩序 29 件次之，牟利性詐欺犯罪組織有 16 件，大多係臨時號召之不良聚合，渠等為壯大聲勢、獲取不法利益，以暴力討債、詐欺等犯罪行為犯案。

### (三) 掃黑策進作為

1. 賡續實施本市幫派組合情資蒐報，針對渠等經常活動處所蒐證出入情形、往來與停放車輛，掌握人員交往關係及動態，俾利快速打擊到案。
2. 針對涉及本市重大暴力、社會矚目犯罪案件等嚴重影響治安之幫派組合，責由專人對該幫派分子實施約制、加強檢肅其個別犯罪行為，並對其經營、圍事或經常出入處所連續實施專案臨檢，刨根溯源、斷其金流，以強勢執法手段滅其氣焰。

## 七、防制街頭暴力工作

### (一) 強化聚眾鬥毆暴力事件處置

1. 事前加強情資蒐報，善用網路情蒐機先防範，另針對易滋事之特定行業、場所等，要求業者落實自主管理，建立通報機制，並規劃密集臨檢，加強執法強度，機先防範暴力鬥毆行為發生。
2. 遇案派遣快打警力迅速到場壓制，嚴正執法，展現公權力，調查涉案人背景資料，依法偵辦，並注意防範衍生第 2 次衝突及後續報復行為。
3. 事後全面清查，掌握主事者及相關共犯背景資料，強化蒐集、統計、分析滋事分子之相關暴力事證，積極朝組織犯罪蒐報查辦，並結合第三方警政作為，刨根溯源剷除其金流，務期從源頭斬斷幕後不法組織。

(二) 運用平臺整合情資，朝治平專案及組織犯罪偵辦，本期共偵辦 29 件，另為預防街暴分子持續參與聚眾鬥毆，自 110 年 11 月起，臺灣高雄、橋頭地方檢察署即就重複涉犯聚眾鬥毆犯嫌裁定「定期報到」處分，並由轄區分局建置受處分人之基本資料予以輔導及勸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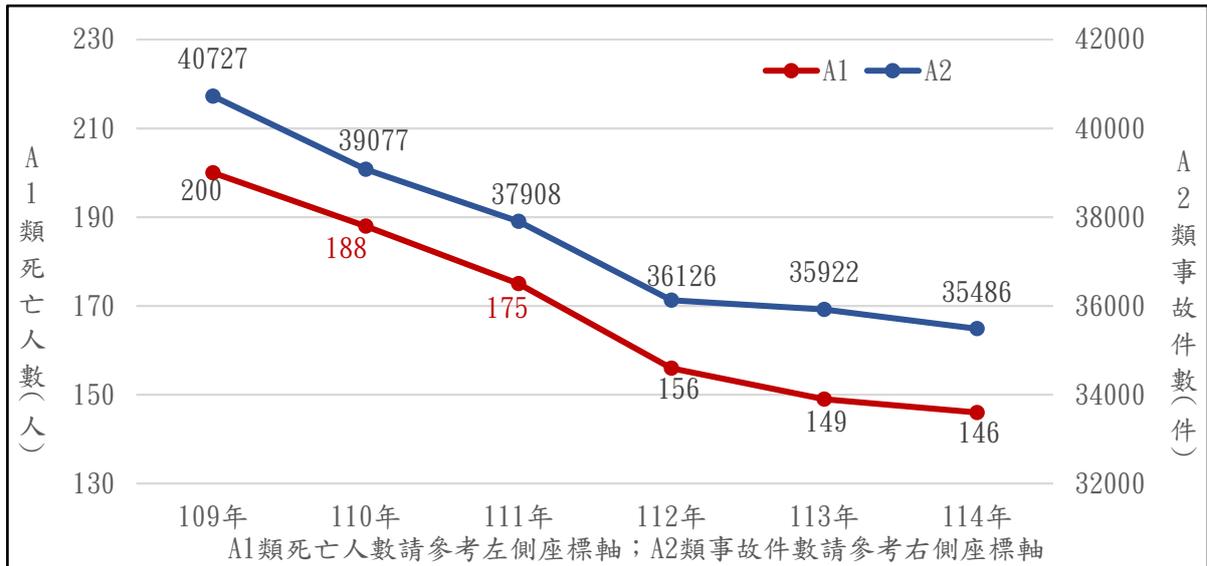
(三) 本局定期每 2 週召開「防制聚眾鬥毆專案會議」，掌握街暴分子約制狀況及街頭鬥毆案件逐案偵辦情形，有效指導、管制執行進度、方向及力道，並促進各分局情

資、資料共享。

## 參、交通現況分析及策進作為

### 一、交通事故類型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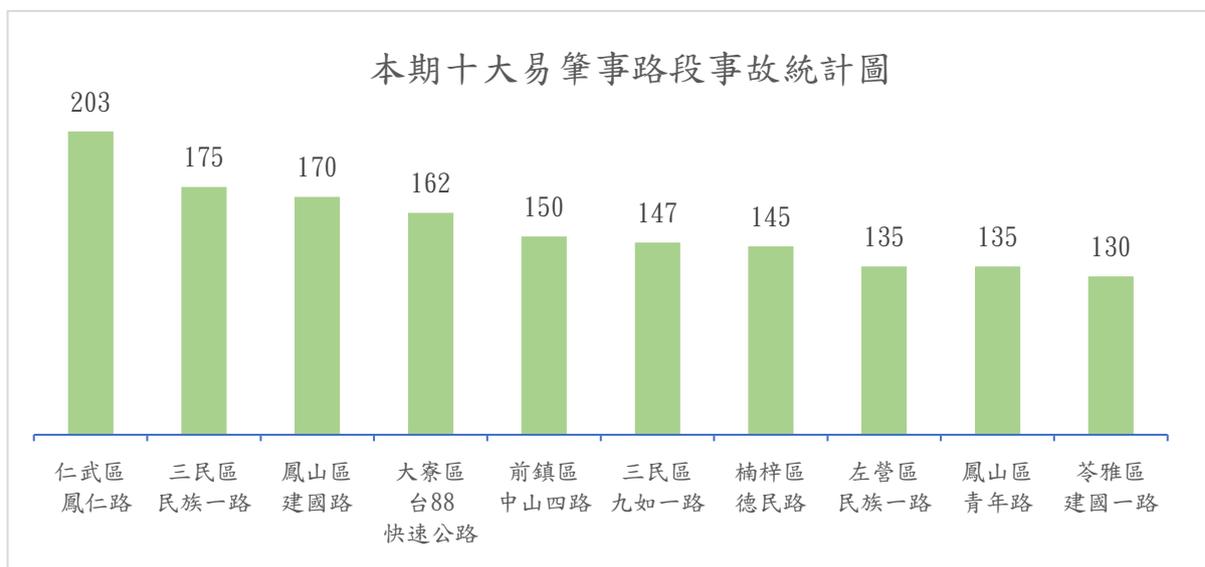
(一) 分析近年(109至114年)交通事故類型，A1類死亡人數呈現下降趨勢，A2類交通事故亦逐年下降。



(二) 本期A1類交通事故發生75件、死亡76人，與前期相較，死亡減少13人，降幅為六都第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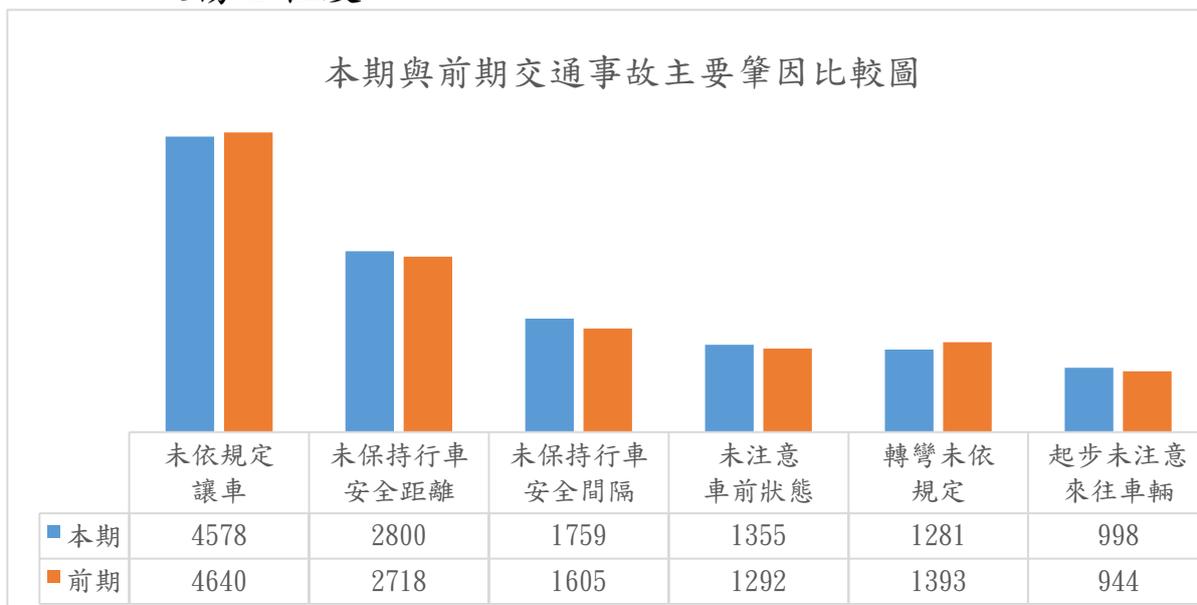
### 二、十大易肇事路段

分析本期十大易肇事路段多為本市主要幹道，具有交通流量大、動線複雜、車種混合致爭道行駛等特性，易衍生交通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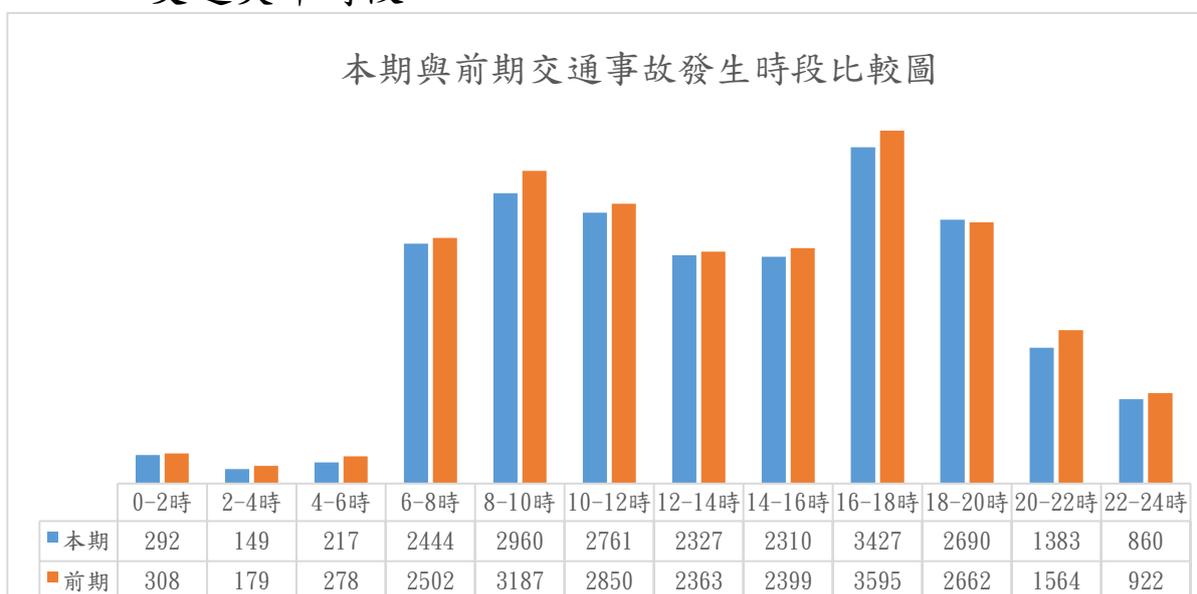
### 三、事故肇因分析

本期(A1+A2類)道路交通事故六大主要肇因為「未依規定讓車」、「未保持行車安全距離」、「未保持行車安全間隔」、「未注意車前狀態」、「轉彎未依規定」及「起步未注意來往車輛」，多為當事人不當駕駛習性造成，將持續透過宣導「防禦駕駛」觀念及取締重點違規，降低事故傷亡程度。



### 四、交通事故時段分析

以 16 至 18 時最多(3,427 件)、8 至 10 時次之(2,960 件)、10 至 12 時再次之(2,761 件)，事故多發生於上、下學(班)交通尖峰時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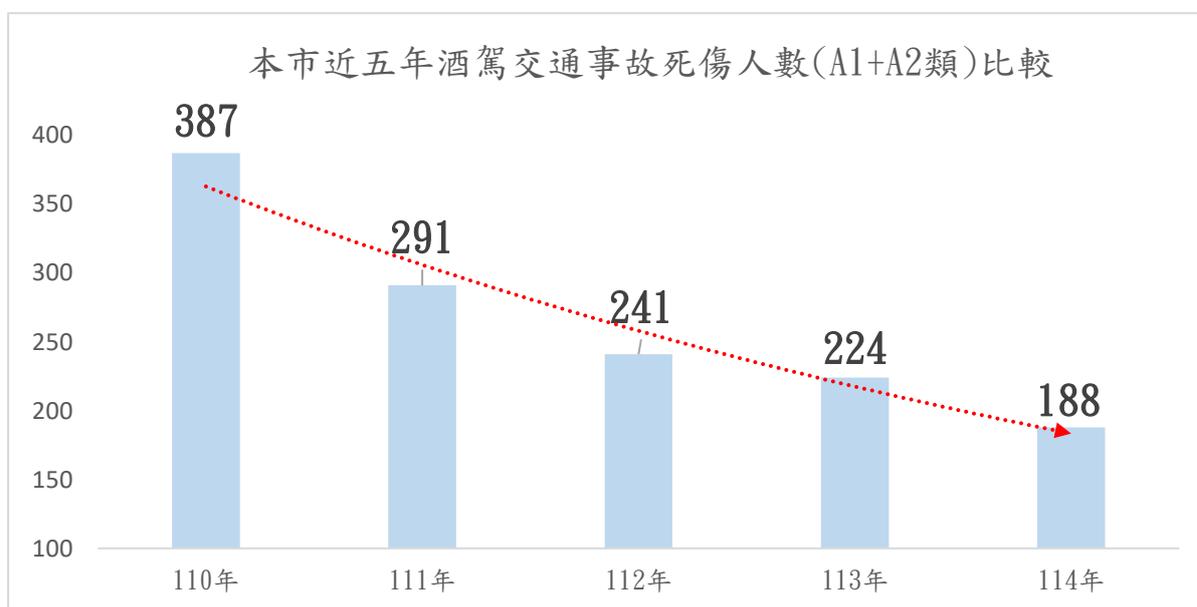


## 五、酒駕交通事故分析

(一) 本期酒駕 A1 類交通事故發生 1 件、死亡 1 人，較前期無增減；A2 類交通事故發生 87 件，較前期減少 52 件。

年度 \ 項目	A1+A2 合計件數	A1類		A2類	
		件數	死亡(人)	件數	受傷(人)
本期	88	1	1	87	110
前期	140	1	1	139	155
增減	-52	0	0	-52	-45

(二) 本市近 5 年酒駕 A1 類加 A2 類交通事故之傷亡人數，呈現逐年下降趨勢，114 年較 110 年已減少 95 人，減少比例約 51%。



## 六、策進作為

藉由大數據分析事故熱時、熱點，精準投入警力及執法，達到事故防制成效，針對易肇事路口，結合警民力，提高見警率，並對上述路口(段)增設科技執法設備，防制交通

事故發生。

(一) 加強交通教育及宣導

1. 多元媒體管道宣導：利用廣播電台、大眾運輸系統等多媒體管道推廣交通安全概念，針對大型車事故防制、汽機車族群防禦駕駛、行人路權與無號誌化路口交通安全觀念推廣。
2. 案例宣導：針對常見交通事故肇因，製作防制 AI 類交通事故影片以及拍攝交通法規、交通事故預防觀念影片，運用公司行號社團、里民大會、區公所或鄰里舉辦活動等場合播放宣導，提升民眾駕駛知識，養成正確駕駛觀念。
3. 實施分齡分眾交通安全宣導：開學期間密集與校園聯繫進入校園宣導、辦理大型車座談會宣導大車業者自主管理預防事故發生、分別派員至高齡者易活動場所(如長青中心、農漁會)宣導交通安全觀念、接受各機關行號等單位申請，依不同申請受眾群宣導各項交通安全觀念。

(二) 運用科技執法

為維護道路交通秩序與安全，自 108 年起規劃於易肇事路口(段)建置「科技執法」設備，針對不停讓行人、違規停車、限制車種、闖紅燈、紅燈右轉、違規行駛人行道、違規迴轉、在多車道轉彎不先駛入內側或外側車道、直行車占用最內側或外側轉彎專用車道，及不依標誌(標線、號誌)指示行駛等違規行為，透過車牌辨識及 AI 系統自動截圖，再由員警於後端管理平臺從嚴審查後舉發違規，除可 24 小時監測、擷取連續畫面精準蒐證以舉發違規行為，有助於節省警力外，並可減少交通事故案件發生，避免執法爭議。

- (三) 提升見警率：重要(易肇事)或無科技執法設備及重要工程施工之路段(口)，以透過增加交通疏導勤務崗哨數量方式，提升見警率，並能明確引導車流行進方向避免壅

塞，以達遏止違規及防範交通事故之效。本期交通疏導崗哨共計 147 處，合計運用警民力 335 人。

#### (四) 加強取締酒駕

##### 1. 專案勤務強化取締力道

經分析酒後駕車高發於「晚餐用餐後」與「餐、酒館或餐飲處所結束營業，約 19 時至 21 時及深夜 1 至 2 時」等兩個時段，若駕駛人飲用酒類飲品後駕車上路，將因前述時段行駛在路上之車輛較少，而車速提高致易發生嚴重傷亡交通事故，故每月執行 2 次局辦及 1 次署辦取締酒駕專案勤務，亦請分局規劃自辦取締酒駕之時段，專案期間由各分局按轄區特性編排警力，加強取締酒駕。

##### 2. 酒駕防制強化源頭管理，落實執行查獲酒駕肇事案件溯源計畫

(1) 對於防制發生酒駕肇事，除加強執法力道及見警率外，針對汽車酒駕肇事累犯進行約制勸導，預防酒駕情事發生。

(2) 針對轄內酒駕 A1、A2 類肇事案件向上溯源，找出提供飲酒卻未積極防制酒駕店家，適時運用第三方警政裁罰予以約制。

##### 3. 籲請轄區業者共同防制酒駕，並賦予通報防制之責，本局針對易飲酒場所，由各分局派員持續前往宣導、約制，籲請業者落實代客叫車、指定駕駛等服務，一旦發現飲酒客人酒後執意駕車時，應迅速通報警方到場攔阻，避免發生酒駕肇事。

#### (五) 加強取締毒駕

##### 1. 專案勤務強化取締力道

經分析毒駕案件高發於「深夜至清晨時段」，且多與「新興毒品聚會」或「特定娛樂場所」結束營業有關，約 21 時至翌日 5 時為高風險時段。由於毒駕者常伴隨幻覺或判斷力喪失，極易發生嚴重傷亡事故，故每月

配合酒駕取締執行 2 次局辦及 1 次署辦「專案取締毒（酒）駕」勤務（因為警職法未修法，毒駕無適當執法依據）。各分局應針對轄區內易發生毒品交易或吸食之熱點，彈性編排警力，加強攔檢攔查。

## 2. 毒駕防制強化

將毒駕取締數據及概況，移請刑事單位配合毒品溯源管理及約制，針對曾有毒品前科或毒駕肇事紀錄之累犯，由管區警力進行常態性約制勸導，預防其再次施用毒品後上路。

## 3. 籲請轄區業者共同防制毒駕，並賦予通報防制之責

本局針對易施用毒品之特定娛樂場所，由各分局派員持續前往宣導與約制。

# 肆、當前重點工作

## 一、創造優質治安環境

### （一）打擊詐欺工作

本局除殷續配合行政院「打詐綱領 2.0」各項政策外，並主政推動以下防制措施：查緝端透過專案溯源打擊詐團首腦，並建請預防性羈押以儆效尤，預防端則首創「可疑金流預警中心」即時阻斷非法移轉，並偕同金融機構攔阻、主動查找潛在受害者，同時結合分層分齡宣導，從源頭強化全民防詐意識，藉由中央與地方之密切協力，為市民共築安全防護網。

### （二）檢肅幫派組織

檢肅幫派組織以鎖定幫派犯罪組織幕後首惡為核心目標，賡續秉持「向上溯源、向下刨根、斷絕金流」之系統性偵辦原則，落實掃黑三打執行策略，全面提升組織犯罪案件之偵辦效能及起訴、定罪成效；並積極追查犯罪組織不法利得，運用舉證責任倒置及追徵等沒收制度，依法向法院聲請扣押裁定，以澈底斷絕不法資金來源。

### （三）查緝不法槍械

強化清查網路違法販售槍枝案件，並積極追查販售管道，對於涉槍案件立即報請檢察官指揮，核發拘票及聲請搜索，追查溯源，非法持有槍械符合聲押要件者，主動建請檢察官向法院聲請羈押防止再犯。另不定期辦理「肅槍專案」，掃蕩各式非法槍械及改造工廠，杜絕槍枝來源。

#### (四) 加強掃蕩毒品

積極查緝毒品犯罪，以「溯源斷根」為核心目標，強打供毒藥頭、打擊走私毒品及製毒工廠毒梟，追查各類毒品之供應來源及銷售管道，導入數位採證及科技犯罪偵查策略，並瞄準毒品供應鏈進行「向下刨根」，期能完整掌握毒品流向，瓦解販毒組織網絡，淨化社區以維護市民健康。

#### (五) 防止聚眾鬥毆

對於聚眾鬥毆案件，迅速查緝涉案人到案，並積極偵辦、依法建請聲請羈押，以彰顯警察執法效能；另強化相關業者自主管理機制，健全警民聯繫與通報平臺，提升案件預防與即時處置效能。

#### (六) 落實婦幼安全防護

1. 家暴案件落實通報，對於高危機個案，除拘捕預防性羈押、約制告誡等剛性作為外，並主動柔性關懷相對人，釐清衝突癥結原因，轉介「相對人預防性服務方案」，或針對有意願戒除酒精成癮之相對人，轉介衛生局戒癮方案，以降低再犯風險。
2. 以「預防性侵害」為宣導主軸，深入機關、學校、社區及結合活動，宣導身體自主權、性侵害危險情境風險管理，推廣性侵害防治、兒少性剝削防制觀念，將安全觀念傳遞給婦女及兒少族群，以避免危害發生。本期婦幼安全宣導共 203 場次，參加人數 35,341 人次。
3. 結合協勤民力，共同於本市各國小周邊執行護童勤務，防止交通事故發生。本期於本市 253 所國小執行護童

勤務達 218 所（非偏鄉、特殊及外僑學校），護童警力累計出勤 34,597 人次、協勤民力 4,509 人次。

### （七）查贓源頭管理

1. 持續與市府各相關局處，共組聯合稽查小組，積極發揮行政一體功效，針對易成為竊盜集團、汽機車解體工廠之收（銷）贓場所，共同實施聯合稽查，若發現非法收贓或處理廢棄物，各局處就各自業管範圍，依相關法令予以查處裁罰或停（斷）水停（斷）電等行政強制措施，情節嚴重者，則依刑法收受贓物罪移送法辦，杜絕「收、銷贓管道」，從源頭減少竊盜案件發生。
2. 加強管控易銷贓場所，定期清查「易銷贓管道業者」營業情形，就其營業狀況判別有無異常，除推動「易銷贓管道業者管理及聯繫」機制外，並另指派專人落實側面或正面查訪，如有發現異常，除行政取締外並同步發動偵查手段，循線追查贓物來源，追緝犯嫌。

## 二、提升監視器妥善率

### （一）精進維修量能，維持設備高妥善率

為加速故障設備查修，除嚴格督飭保固廠商加派人力外，本局及各分局亦成立專責維修小組，針對簡易故障機件進行初步排除與修繕，有效縮短維修空窗期，本期平均妥善率達 94.1%。

### （二）賡續汰舊換新，導入智慧影像辨識

持續以「前端建置、後端租賃」模式優化系統。114 年度編列預算 4,995 萬 5,000 元，針對逾 8 年且具治安與交通急迫性之 520 支攝影機完成汰換（其中 182 支導入即時車牌辨識系統），已於同年 12 月驗收完畢；115 年度維持同額預算，除規劃汰換 128 支路口監視器外，將同步升級後端儲存設備與調閱平臺軟硬體，全面提升科技執法效能。

### （三）推進全租賃方式建置，提升監視器設備規格、功能

本局錄影監視系統將採自建、租賃併行方式辦理，其中租賃部分 115 年度配合智慧高雄燈塔計畫場域(台積電、世運主場館、愛河灣、亞灣區)，已規劃 1,000 支監視器租賃案，租期 7 年，預計於今(115)年 10 月完成驗收啟用期，新建置之錄影監視鏡頭，影像可達百萬畫素，並可維持 95%以上高妥善率，並減少員警修繕監視器人力。屆時影像可提供燈塔計畫市府其他局處使用。

(四) 公私協力建構「治安包圍圈」，消弭監控死角

依據最新治安熱點滾動盤點監視器設置效益。本局持續責成各分局協調民間力量，補強公有設備涵蓋不足之處。截至 115 年 1 月底，已成功協調民間新增設置 1,067 處(2,962 支)，並微調 5,597 處(9,330 支)鏡頭角度，透過警民合作極大化整體監控防護網。

### 三、加強為民服務

(一) 落實社區警政

1. 辦理社區治安座談會：本期共辦理 111 場「社區治安會議」，參加民眾計 5,281 人，結合守望相助隊、里內居民、大樓區分所有權人會議，聽取民眾治安、交通、婦幼安全保護等議題進行討論、意見交流，並適切回應社區與民眾之需求及建議，提升社區安全及犯罪預防觀念。
2. 推動社區治安營造補助：本期輔導新興區秋山里等 30 個里守望相助隊、社區發展協會，獲內政部營造補助各 7 萬 6,000 元，合計 228 萬元，作為守望相助隊購置裝備及營造相關社區治安事務運用。

(二) 強化失蹤人口查尋工作

1. 受理失蹤人口案件，應本「同理心」、「高度敏感性」及「偵查思維」的態度，遇有緊急情況應立即彙整相關資訊，組成專案小組，必要時比照重大刑案協尋偵辦。
2. 為提高本市失智症者失蹤時身分辨識機率，推動協助家

屬辦理申請安心手鍊及自願捺印指紋等為民服務措施。

### (三) 擴大資訊服務

本局 LINE 官方帳號—好友數已達 24,490 人，持續導入「推播訊息訂閱-高雄讚警最新資訊」服務功能，發揮主動為民服務宣導預防犯罪理念，擴大社區安全服務。

## 四、貫徹風紀要求

風紀是警察的生命線，同仁在治安與交通上的付出都彌足珍貴，不應因少數人的偏差行為而蒙塵。本局秉持「警紀警辦、自清自查、絕不護短」之原則，對違法情事採取零容忍態度，透過主動稽核與嚴格考監，落實預警及後續輔導，以最嚴謹的態度捍衛警察尊嚴，不讓害群之馬動搖市民信任，一旦發生員警風紀案件，則迅速深入查處及了解發生原委，並從嚴追究行政責任及相關人員考監不周責任，策進作為如下：

### (一) 強化員警法紀觀念

本局持續彙整各類風紀案例，透過深度剖析成因，進行案例教育。除於各項集會場合加強宣導，並要求各外勤單位主官及駐區督察深入基層，利用聯合勤教等時機落實宣導，且同步擴及內勤各科、室、中心，確保法紀意識滲透至端末單位，使同仁深知違法代價，發揮強力警示作用。

### (二) 要求幹部以身作則、加強考核工作、落實淘汰機制

1. 嚴格落實考核監督責任，針對發生風紀案件之單位，同步對各級主管啟動專案考核。凡經認定督導不周、管理失職者，將視情節採取「職務調整」或「地區輪調」等處置作為。透過果斷的人事異動，確保領導幹部負起管理之責，彰顯本局剷除害群之馬之堅定立場。
2. 主動積極加強考核列管之教育輔導、關懷輔導及違紀傾向等員警，並落實家庭訪問，深入分析其可能發生原

因與生活交往動態、勤務狀況及家庭經濟等情形，策訂個案防處措施，如有屢勸不聽、冥頑不靈者，並積極採「考績淘汰」、「逕予免職」或「輔導辭職、退休」等方式，達到淨化警察陣容方式。

### (三) 深入追查員警風紀問題

針對列管之風紀誘因場所，採取「主動出擊、源頭管理」策略。除常態化臨檢與潛入探訪外，一旦查獲是類場所違法案件，即由督察單位立即訪詢到案人員，針對員警風紀問題執行風紀清查，如有發現貪瀆事證，即聲請檢察官指揮偵辦，依法嚴辦。另針對具集團性或連鎖性之處所，列為優先取締對象，並追查幕後經營者，防範風紀案件發生。

### (四) 嚴守資訊保密及杜絕私查濫用

本局嚴禁同仁假借職權進行非公務之資料查詢，除不定時加強宣導同仁務必依規定使用警政資訊系統外，並透過數位軌跡定期稽核與異常查詢篩選，全面掌握資訊系統使用狀態，杜絕個資外洩隱憂。針對涉嫌違規之個案，採取「即查即辦、斷然處置」原則，並溯源追查有無非法利益交換，確保警政資訊系統運用之純淨與合法。

## 五、提升員警執勤應變能力，強化身(心)健康照護

(一) 為因應目前社會發生之各類街頭案件，除配合刑事法令及警械使用條例等修正條文，強化情境案例及智慧 XR 訓練，並精實警察教育訓練之專業化與效率化等具體作為，冀落實有效遂行警察任務，精進作為如下：

### 1. 學科部分

運用學科講習結合市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作為員警學習平臺，安排相關法律(令)、職能課程，充實員警法學素養，強化同仁執勤能力。

### 2. 術科部分

(1) 持續實務案例教育，灌輸執勤敵情觀念及安全意

識。

(2) 強健員警心肺能力、肌耐力等基礎體能，以提升自衛及防暴能力。

(3) 組合警力訓練結合體技及熟練各項警械、裝備使用操作，結合時事(案例)之情境模擬射擊及智慧 XR 警勤訓練，強化員警狀況處置及緊急應變能力。

(二) 本局心理輔導工作訂定三級防處體系，依同仁心理健康需求，分別提供相關服務，以協助同仁適應警察機關生活、促進心理健康，精進作為如下：

### 1. 提供心理諮商(詢)服務

(1) 聘請 16 名專業心理師、醫師擔任「心理輔導諮詢委員」(下稱心輔委員)，提供專業心理諮商(詢)服務。

(2) 推動具保密性「委外預約諮商服務方案」，115 年與本市 8 家心理諮商機構及醫療單位合作，提供同仁多元選擇。由同仁自行預約，並視同仁實際需要、情況急迫或特殊，經心理師評估，服務次數不受限。

### 2. 辦理心理健康衛生教育課程及實施心理健康檢測

(1) 利用各項講習、演講及研習班機會，規劃相關心理衛生教育課程；亦鼓勵同仁至數位學習平臺，線上研習相關心理健康課程，以提升同仁自我覺察能力及紓壓技巧。

(2) 結合上述課程對同仁全面實施「心情溫度計」檢測，透過心理檢測了解心理需求，進而尋求所需的心理諮商(詢)資源協助。

### 3. 多元宣導各項心理諮商(詢)服務資源

(1) 製作心理諮商(詢)服務資源文宣及小卡發送每位同仁 1 人 1 卡，鼓勵同仁運用「心情溫度計」隨時檢測，做好自我照護。

(2) 關老師協同心輔委員巡迴走訪，宣導各項心理諮商(詢)服務及主動關懷同仁，適時提供相關資源。

## 六、推動科技建警，導入 AI 數位警政

### (一) 導入 AI 強化警政工作

自 110 年起，配合市政府打造高雄智慧城市，本局智慧警政團隊積極發展多項智慧化科技警政應用專案，包括「AI 情資協作平臺」(109 年建置)、「血跡噴濺類型辨識系統」(110 年建置)、「AI 計算交通事故行車影像車速系統」(112 年建置)、全國首創 AI 技術「一鍵計算車禍碰撞時車速系統」(113 年建置) 等系統，114 年起配合市政府燈塔計畫場域應用，冀透過 AI 影像辨識達到交通、治安的預測與防治，強化城市治理與安全。為強化 AI 技術應用在同仁勤(業)務之能力，於 115 年 1 月份舉辦「iPASS-應用規劃師初級」，參訓對象為本局、分局資訊人員及各分局候補資訊人員，參訓人數共計 75 名；另為全面提升各階層警察人員的 AI 知能，本局分別開辦 Chatgpt、NotebookLM 及 Gemini 等相關課程，以利推動警察工作上之 AI 發展與應用。

### (二) 增購科技偵查設備

中央協助本局新增配置科技偵查及數位鑑識設備，合計補助經費 6,588 萬元，分 3 年(111 年至 113 年)執行。至 113 年 12 月底止，已配置數位鑑識硬體設備 227 組、電腦及手機鑑識軟體 28 式、虛擬通貨分析軟體 5 套、影像處理軟體、公開情資來源服務及惡意程式偵測軟體各 1 套；本局 114 年亦自行編列預算 761 萬 8,000 元、115 年自行編列預算新臺幣 735 萬 2,000 元採購科技偵查及數位鑑識軟硬體設備，以充實本局科技偵查量能及強化數位鑑識處理能力。

### (三) 導入即時車牌辨識系統

至 115 年 1 月底止，現有錄影監視系統 23,886 支攝影機中已導入即時車牌辨識等智慧影像分析功能者有 4,210 支，占 17.6%。優先設置於治安及交通熱點，

經過規劃串連後，組成綿密車辨網路，讓犯罪者使用之車輛無所遁形；該系統採後端辨識，辨識結果回傳中心資料庫，供使用者執行各種相關應用。

#### (四) 導入科技智慧處理交通事故

積極導入智慧科技，全面優化交通事故處理模式，建構出涵蓋事故前、中、後各階段的完整服務架構。透過「阡陌繪圖系統」、「交通事故行動處理 APP」及「AI 辨速系統」，有效提升事故現場處理效率；推展以服務為核心的「交通事故服務雲」與「外單位調卷系統」，提供民眾、鑑定機構與司法單位便捷且安全的申請與調閱管道；在事故防制，亦導入「碰撞構圖系統」，協助道交團隊研議工程改善措施，強化事前預防。六大系統彼此串聯，形成橫跨事故處理全流程的「三元一體 事故處理服務價值圈」，不僅展現出全國最完整、最具前瞻性的服務模式，更入圍國發會「政府服務獎」，並於實地評審中獲得委員高度肯定。

#### (五) 交通科技執法

##### 1. 路口多向違規監測系統

本市 68 處路口多向違規監測系統，設置後統計全般交通事故，本期共發生 1,613 件，與前期相較，減少 180 件，下降 10.1%。

##### 2. 區間平均速率執法系統

本市 3 處區間測速(烏松區松藝路段、內門區市道 182 號路段及台 3 線路段)於 111 年 3 月 1 日起啟用(恢復)執法，透過降低用路人行車平均速度，減少事故發生之機率及嚴重性，本期共發生 35 件，與前期相較，減少 31 件，下降 47%。

##### 3. 限制車種違規駛入監測系統

本市小港區高鳳路段、小港區孔宅六街路段、小港區中林路段等 3 處聯結車違規行駛頻仍，於該處路段建置限制車種違規駛入科技執法系統，加強違規行駛大型

車輛監控，有效防制交通事故發生。

#### 4. 違規停車監測系統

因應高雄火車站旁站西路、站東路，為避免周遭路段因違規停車造成道路壅塞或衍生交通事故，建置自動辨識違規停車科技執法監測設備，有效防制違規停車，維持交通順暢。

#### 5. 不停讓行人監測系統

為展現市府降低行人交通事故死傷的決心和維護路口安全，本局規劃建置「不停讓行人監測系統」，113 年中央補助建置 21 處及自有經費 4 處，合計 25 處，本局將持續爭取經費於本市鬧區、行人眾口及易肇事路口建置，以防行人事故發生。

#### 6. 租賃式科技執法設備

114 年建置 9 處闖紅燈科技執法，於 114 年 12 月履約到期，115 年預計建置 7 處不停讓行人科技執法，針對新興、苓雅、三民、左營、楠梓及鳳山等地區駕駛人易發生行人交通事故路口採用租賃方式，提高易生事故路口執法涵蓋範圍，期以降低道路交通事故發生率。

### 七、提升員警裝備及廳舍，落實淨零轉型政策

(一)115 年編列汰換警用車輛預算 1 億 6,500 萬元，汰換警用汽車 111 輛、機車 611 輛，全案預計於 115 年 12 月執行完畢，有效增進員警執勤效能，提升打擊犯罪能量。配合市府淨零轉型政策，115 年採購電動機車 50 輛，以汰換燃油警用機車，本局將持續逐年編列預算，將燃油警用車輛汰換為電動車輛。

(二)楠梓分局援中派出所暨多功能社區中心新建工程，預算為 3 億 1,887 萬 6,740 元，由楠梓分局援中派出所(第 1、2 層)、社會局公共托育中心(第 3 層)、楠梓戶政事務所(第 4 層)、衛生局日間照顧中心(第 5 層)、楠梓區公所中興、中和及藍田等 3 里里辦公室及活動中心(第

6層)等單位進駐，工務局新工處於113年7月12日辦理動土典禮並於同年7月31日核定工程開工，目前進度60.33%，超前進度13.47%，預計於115年12月底前進駐。

(三)中央補助本局整(修)建廳舍3,972萬元，分2年(113年至114年)執行，共整(修)建三民第二分局覺民路派出所等25處，至115年1月止，已有25處付款結案，工作績效良好。

(四)配合市府都市發展局之岡山區綜合行政中心公辦都更案及高雄車站車專四暨商四及車專五公辦都更案，積極辦理本局岡山分局及三民第一分局長明街派出所實施期間異地辦公之租金、裝修、設備採購、搬遷及時程等拆遷安置前置準備事宜。

(五)綜上，本局賡續編列經費逐年採購電動機車，並於整(修)建廳舍依智慧綠建築節能設計(新建廳舍已有鼓山及鳳山分局取得智慧建築標章)，優先購置節能、環保或省水標章之用電(水)設備、器具或其他事務性耗品，加速汰換高耗能電器等，另本局現有經管建物計有61處設置太陽光電，以強化再生能源使用。本局除持續充實員警裝備，改善廳舍環境，亦將積極落實淨零轉型政策。

## 伍、結語

警政工作「沒有最好，只有更好」，本局將秉持此信念，持續努力打造優質的治安環境，建構一個讓市民感到安心、安全且友善的生活環境。

感謝在貴會的堅實後盾，使本市警政工作持續推展、進步，本局仍將遵循著市長所揭櫫「讓民眾真安心」的施政重點，以「科技辦案執法，警民合作打擊犯罪」、「提升裝備妥善率」兩大發展主軸，建構全民治安防護網，提升犯罪預防及偵查效率，置重點於「打詐」、「掃黑」、「肅槍」、「緝毒」、「防制街頭暴力」等要項，全力打擊「黑、金、

槍、毒、詐」，共同推動高雄市成為科技創新、宜居幸福、充滿魅力的現代化城市，實現「公平城市、社會共好」，讓市民安居樂業，享受更美好的生活品質。

謹此報告，敬請指教，最後敬祝

各位 議員女士、先生

萬事如意 大會圓滿成功